

2303

攀枝花市仁和文史资料

第二辑

政协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员会
学习文史委员会

编

攀枝花市仁和文史资料

第二辑

(内部发行)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员会
学习文史委员会

一九九九年八月

攀枝花市仁和文史资料 第2辑

政协攀枝花市仁和区委员会 编 邮政编号 617061
学 习 文 史 委 员 会

攀枝花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字数 63.5 千字

印数 1——1000 册 1999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内部图书准印证攀新内资(1999)字第 24 号

工本费 8.00 元

攀枝花市仁和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主 编 侯先缘

副 主 编 周兴明

责任编辑 周兴明

编 辑 罗明清
陶子虞
马尚平

目 录

人民政协成立 50 周年资料摘编	郑仁文(1)
土地改革工作回顾	许广璞(25)
“三支两军”亲历记	何万金(31)
仁和区发展蔬菜生产梗概	李廷玉(38)
会理县凉山彝族聚居区民主改革纪略	李廷玉(48)
仁和三绝	侯先缘(58)
民国时期仁和的袍哥赌场和烟馆 ...	戴开元(61)
仁和袍哥大爷蒋克明	戴开元(72)
国民党驻棉花地屯垦团被歼灭经过	马尚平(77)
一个从天桥上走过来的人	衡政文(85)
仁和十景	马尚平(101)
仁和区麻风病防治工作回顾	陈安莲(106)
仁和区旅游资源纵览	马尚平(111)
从躲兵到参军的过程	杨承口述 杨仕忠整理(120)

同德的由来与发展	王顺强(125)
南丝古道小村落——马脚迹	张 龙(132)
难以忘却的怀念	叶大槐(134)
卫国有光	陈 健(137)
民国时期大田中学办学拾萃	张 龙(161)
大田小学第二课堂拾遗	张 龙(168)
仁和古镇换新貌	许文戎(172)
鱼水深情谱新篇	罗良志(176)
《仁和区志》概述	侯先缘(180)

人民政协成立 50 周年资料摘编

郑仁文

一、大事记

1946 年

1 月 10 日,根据重庆谈判签订的《停战协定》的规定,在重庆召开了有国民党、共产党、民主同盟、青年党和无党派人士代表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即旧政协。会议通过了有利于人民的和平民主建国的五项决议。但不久,蒋介石撕毁了这些协议,重新发动了内战。

1947 年

10 月 10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发布宣言,明确提出“联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分子,组成民族统一战线,打倒蒋介石独裁政府,成立民主联合政府。”

1948 年

4 月 30 日,中共中央发布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号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里提出的“政治协商会议”,当时被称为“新政协”,以区别于“旧政协”。这个号召立即得到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的积极响应。

4月30日~5月7日,中共中央在河北省阜平县城南庄召开了中共中央书记处扩大会议。会议根据毛泽东提出的战略方针,研究了在即将取得全面胜利的局势下筹备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问题。

5月1日,毛泽东专电在香港的国民党革命委员会领导人李济深、中国民主同盟领导人沈钧儒,指出:在目前形势下,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加强和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相互合作,并拟订民主联合政府的施政纲领,业已成为必要,时机亦已成熟……,但欲实现这一步骤,必须先邀集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代表开一个会议。在这个会议上,讨论并决定上述问题。此项会议,仍宜定名为政治协商会议,一切反美帝反蒋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均可派代表参加。同日,中共中央电示中共上海局和香港分局,拟由中共与民革、民盟联合发起会议,并准备邀请各民主党派及重要人民团体的代表来解放区。拟邀请的民主人士有李济深、冯玉祥、何香凝、沈钧儒、黄炎培、张澜、许德珩等20人。

8月,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及海外华侨代表,应中共中央的邀请,开始从全国各地及海外陆续进入解放区,参与新政协的各项筹备工作。

1949年

1月1日,蒋介石面对人民解放军连续夺得了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的胜利,感觉到蒋家王朝面临着土崩瓦解的命运。为了获得喘息的机会,以图东山再起,蒋介石发表了求和声明。

1月5日,毛泽东发表了《评战犯求和》一文,逐条驳斥了

蒋介石的所谓和平条件,戳穿了他的伪善面孔。

1月14日,毛泽东发表了关于时局的声明,列举了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的种种事实,揭露蒋介石要保存伪宪法、伪法统作为和平谈判的条件,是继续战争的条件。他还郑重提出了国共谈判的八项原则,包括废除伪宪法,废除伪法统,召开没有反动分子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接收南京国民党反动政府及其所属各级政府的一切权力。

1月21日,蒋介石宣布“引退”,李宗仁代行总统职权。

1月,平津解放后,新政协筹备工作的中心转到了北平。从香港北上的民主人士便从天津、青岛转往北平。为了迎接东北的民主人士南下,中共中央专派林伯渠自西北坡前往沈阳。行前,毛泽东对林伯渠说:与民主人士“要诚恳坦白地相谈,为的是要把共同的事业搞好,”民主联合政府成立时,“在政府中要使他们有职有权,对此要有足够的认识。”林伯渠到沈阳后,说明了来意,同时转达了毛泽东的问候和意见,使民主人士深受感动。

3月5日~13日,毛泽东主持了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会议讨论并制订了彻底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夺取全国胜利的各项方针。会议认为:召开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中央人民政府的条件已经成熟,党的工作重心必须由农村转移到城市,在全国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在会上的报告中指出:“我们希望4月或5月占领南京,然后在北平召集政治协商会议,成立联合政府,并定都北平。”

3月25日,毛泽东等中共中央领导人乘火车向北平进发。下午5点,在西苑机场举行入城式。毛泽东、刘少奇、周恩

来、朱德等分乘敞篷吉普车检阅了部队。毛泽东等下了汽车，在热烈的掌声中和前来迎接的 100 多位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见面，与李济深、沈钧儒、谭平山、黄炎培、陈叔通、郭沫若、周建人、许德珩等一一亲切握手，互致问候。晚上，毛泽东在与民主党派领导人谈话中指出：和谈是有利于大局的。

4 月 1 日，张治中率南京政府代表团抵达北平，国共和谈开始。在广泛征求民主党派的意见并与南京代表个别接触后，中共方面提出了在毛泽东关于时局声明中八项原则基础上制定的《国内和平协定》草案。

4 月 20 日，南京政府在美帝国主义唆使下，遵照蒋介石的意旨，深夜电复在北平的南京政府代表团，拒绝接受《国内和平协定》。

4 月 21 日，毛泽东、朱德向人民解放军发出了《向全国进军的命令》，命令人民解放军“奋勇前进，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歼灭中国境内一切敢于抵抗的国民党反动派，解放全国人民，保卫中国领土主权的独立和完整。”

4 月 23 日，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国民党反动统治宣告灭亡。

6 月 15 日晚 8 时，新政协筹备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中南海勤政殿隆重开幕。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界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和海外华侨共 23 个单位 134 名代表出席大会。毛泽东在开幕词中指示，新政协筹备会的任务是：“完成各项必要的准备工作，迅速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以便领导全国人民，以最快的迅速肃清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力量，统一全中国，有系统地和有步骤地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和国防的建设工作。”

周恩来在关于新政协筹备会组织条例(草案)的解释报告中,提出了筹备会的具体工作包括起草共同纲领、政协组织法、政府组织法、协商政府部门领导人选等。会议经过民主协商,推选毛泽东、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等21人组成新政协筹备会常委会,领导完成各项具体工作。

6月16日晚,新政协筹备会常委会举行第一次会议,推选毛泽东为主任,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陈叔通为副主任,决定李维汉为常委会秘书长。

6月19日,新政协筹备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结束,会议决定在全体会议休会期间,筹备工作交由筹委会常委会领导各小组继续进行。同日,中共中央派邓颖超专程到上海迎接宋庆龄北上,并带去了毛泽东、周恩来的亲笔信。毛泽东在信中说:“全国革命胜利在即,建设大计,亟待商筹,……敬希命驾莅平,以便就近请教。”

8月28日,宋庆龄在邓颖超等陪同下,乘专列抵达北平。毛泽东到前门火车站,与周恩来、朱德、董必武、林伯渠、李济深、沈钧儒、何香凝、郭沫若等80余人齐集站台,迎接宋庆龄的到来。

9月17日,新政协筹备会举行第二次全体会议,周恩来代表常委会作了关于会议筹备工作的报告。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政协组织法、共同纲领、政府组织法三个文件草案,并授权常委会提交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讨论通过。会议决定将新政治协商会议正式定名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政协第一次全体会议定于9月21日至30日召开,并通过了大会主席团名单。

9月21日~3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

议在北平中南海怀仁堂隆重召开。参加会议的有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区域、解放军、各人民团体、无党派民主人士、国内少数民族、国外华侨民主人士、宗教界民主人士等各方面的代表和特别邀请人士等 46 个参加单位，共 662 人（正式代表 510 人，候补代表 77 人，特邀人士 75 人），其中，共产党员约占 44%，非共产党员约占 56%。毛泽东主持会议并致开幕词。会议经过充分的民主协商，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这三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文件。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都、国旗、国歌、纪年四个决议案。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高岗为副主席，陈毅等 56 人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委员。同时还选举产生了由 180 人组成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

10 月 1 日下午 2 时，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和委员共 63 人宣布就职，任命周恩来为政务院总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正式成立。下午 3 时，在首都天安门广场举行了隆重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开国大典，升起了第一面五星红旗，毛泽东主席向全世界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10 月 9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毛泽东为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主席，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陈叔通为副主席，李维汉为秘书长，毛泽东等 28 人为常务委员。会议通过了“以 10 月

1 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的国庆纪念日”的建议案,送请中央人民政府采择实施。会议还协商讨论了全国委员会《工作条例》的主要内容。

10 月 18 日,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工作条例》。

10 月 19 日上午,毛泽东主持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会议,正式通过了政务院副总理以及下属委、部、会、院、署、行主要负责人的任命。在这项任命中,各民主党派人士和无党派人士占了相当大的比例:4 个副总理中,民主人士占 2 人(郭沫若和黄炎培);21 名政务院领导成员中,民主人士占了 11 人;政务院下属 34 个机构的 109 个正副职中,民主人士占了 49 个,其中 15 个是正职,他们是:

文化教育委员会主任	郭沫若
科学院院长	郭沫若
人民监察委员会主任	谭平山
轻工业部部长	黄炎培
邮电部部长	朱学范
交通部部长	章伯钧
农业部部长	李书诚
林垦部部长	梁希
水利部部长	傅作义
文化部部长	沈雁冰
教育部部长	马叙伦
卫生部部长	李德全
司法部部长	史良

华侨事务委员会主任

何香凝

出版总署署长

胡愈之

1954 年

9 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并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替代了共同纲领。至此,第一届中国政治协商会议以圆满完成其历史使命而载入史册。

12 月,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参加会议的委员 559 人,其中,中共党员占 27%,非中共人士占 73%,表明统一战线更加巩固和扩大。会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会议推举毛泽东担任第二届全国委员会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第二届全国政协主席,宋庆龄等 16 人为副主席,邢西萍为秘书长,王芸生等 65 人为常务委员。根据《政协章程》规定,此后各地分别建立了政协的地方委员会。

1959 年

4 月,政协第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本届委员 1071 人,其中,中共党员占 35%,非中共人士占 65%。会议推举毛泽东担任第三届全国委员会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第三届全国政协主席,彭真等 14 人为副主席,徐冰为秘书长,王从吾等 143 人为常务委员。

1964 年

1964 年 12 月~1965 年 1 月,政协第四届全国委员会第

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本届委员 1199 人,其中,中共党员占 42%,非中共人士占 58%。会议推举毛泽东继续担任第四届全国委员会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第四届全国政协主席,彭真等 22 人为副主席,平杰三为秘书长,于树德等 135 人为常务委员。

1978 年

2 月~3 月,政协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本届委员 1988 人,其中,中共党员占 49%,非中共人士占 51%。会议修订了《政协章程》。会议选举邓小平为第五届全国政协主席,乌兰夫等 22 人为副主席,齐燕铭为秘书长,丁光训等 244 人为常务委员。

1983 年

6 月,政协第六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本届委员 2039 人,其中,中共党员占 40%,非中共人士占 60%。会议选举邓颖超为第六届全国政协主席,杨静仁等 29 人为副主席,彭友今为秘书长,丁玲等 266 人为常务委员。

1988 年

3 月~4 月,政协第七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本届委员 2083 人。会议选举李先念为第七届全国政协主席,王任重等 28 人为副主席,周绍铮为秘书长,丁轸宇等 270 人为常务委员。

1993 年

3 月,政协第八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本届委员 2093 人。会议选举李瑞环为第八届全国政协主席,叶选平等 19 人为副主席,宋德敏为秘书长,丁石孙等 288 人为常务委员。

1998 年

3 月 3 日~14 日,政协第九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本届政协委员 2209 人。会议选举李瑞环为第九届全国政协主席,叶选平等 31 人为副主席,郑万通为秘书长,丁衡高等 29 人为常务委员。

二、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协商的法案

新中国建立初期,凡属对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影响较大的法案,都经政协全国委员会或其常务委员会协商或向全国政协各工作组征求意见,然后才由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或政务院通过并公布施行。

经政协第一届全国委员会或其常务委员会协商审议的重要法案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

《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

《农民协会组织通则》

《人民法庭组织条例》

《关于划分农村阶级成分的决定》

《新解放区农业税暂行条例》

- 《农村债务纠纷处理办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作社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贪污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毒犯条例》
- 《公私合营企业暂行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暂行组织条例》
- 《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暂行组织条例》
- 《各级地方人民检察署组织通则》

由政务院各委、部将草案提交全国政协政治法律组或其他有关组征询意见的法案有：

- 《社会团体登记暂行办法》
- 《中国工会暂行条例》
- 《省市劳动局暂行组织通则》
- 《关于开展业余职工教育的指示》
- 《私营企业投资暂行条例》
- 《关于在私营企业中设立劳资协商会议的指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

三、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初期发生的事

毛泽东接受中央政治局的批评

毛泽东进城的第一天，是在颐和园午休的。他前往位于半山腰的益寿堂用午餐时，对工作人员说，找机会一定要游一游颐和园。